

##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文件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 51 CREDIT CARD INC.

### 51信用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編纂]

[編纂]的[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編纂])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編纂]，並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須在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0.00001美元  
股份代號：[編纂]

聯席保薦人



CMS 招商證券國際

[編纂]、[編纂]及[編纂]

[編纂]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所述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將由[編纂](為其自有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協定。[編纂]預期為[編纂]或前後，惟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編纂]將不會超過[編纂]港元，且目前預期不會低於[編纂]港元。倘[編纂](為其自有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因任何原因未能於[編纂]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編纂](代表[編纂])經我們同意後，可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調減[編纂]的[編纂]數目及/或[編纂]範圍至低於本文件所載者。若決定調減[編纂]數目及/或[編纂]，會不遲於截止遞交[編纂]申請當日上午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u51.com](http://www.u51.com) 刊載有關通知。我們隨後將盡快公佈安排的細節。請參閱「[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以了解進一步資料。

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則[編纂](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根據[編纂]的責任。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編纂]安排及開支—[編纂]—終止理由」。

於作出投資決定前，潛在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全部資料，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風險因素。

[編纂]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可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定義見S規例)，或以其名義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或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的交易則除外。[編纂]可(i)於美國境內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登記規定的另一項豁免，向合資格機構買家提呈發售及出售及(ii)於美國境外在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進行的離岸交易中提呈發售及出售。

[編纂]